

上海市松江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文件

沪松建管〔2023〕34号

上海市松江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关于山东路（文翔路-文松路） 燃气排管工程立项的批复

上海松江燃气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山东路（文翔路-文松路）燃气排管工程的立项请示》（松燃气〔2023〕12号）收悉，原则同意你公司山东路（文翔路-文松路）燃气排管工程，具体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实施单位：上海松江燃气有限公司。

二、项目名称：山东路（文翔路-文松路）燃气排管工程。

三、建设地址：小昆山镇山东路。

四、建设内容：本工程靠近山东路东侧敷设燃气 3PE 防腐直缝钢管 $\phi 325-870$ 米。全程设置阀门井 DN300-4 座。

五、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：该项目总投资 334.5056 万元，

建安费 293.5161 万元，其他费用 40.9895 万元。所需资金来源由你公司投资。

六、请你公司在项目开工建设前，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手续，并根据燃气建设工程有关要求组织实施。

本批复文件有效期两年，项目在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，也未申请延期的，本批复文件自动失效。

特此批复。



松江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办公室

2023 年 3 月 10 日印发